

專訪

馮燕教授專訪

「崇拜」是一種很特殊的情誼，可能包括欣賞、羨慕甚或嫉妒。本期心扉探討女校特有的「控學姐」現象，分析對學妹的「崇拜」情誼裡包含的成分、對此種現象的看法以及在日常生活中對小綠綠們的影響面向。

本期很榮幸訪問到國立台灣大學社會工作學系馮燕教授，為我們分享對學姐妹制及「控學姐」現象的一些看法。馮教授為本校校友，在校時為儀隊成員，現在則為北一女中樂儀旗隊永續發展協會校友協議組組長。馮教授除了任教台大社工系之外，也曾任台灣大學學務長，一直以來有相當多接觸學生的經驗。

特別的是，由於馮教授現擔任行政院政務委員，我們的專訪地點選在行政院而非台大校園。專訪當天，天色有些灰暗，站在莊嚴的行政院前，忐忑的心情油然而生，經過層層森嚴戒備，緊張夾雜著期待的情緒更是有增無減。走進馮燕教授的辦公室，忙碌的氣氛充盈著整個環境，片刻之後，馮燕教授走了出來，與我們進行了一場輕鬆愉快但富有深度的對談。 ➔

年紀輕較容易崇拜，崇拜本質是好的，可以成為角色模範

訪談一開始，我們問到教授對學姐學妹間崇拜情結的看法。「我覺得偶像崇拜有時候是一個效法的對象，沒有什麼不好。」教授舉例，中學時比較容易崇拜功課好、出風頭的；到了大學則崇拜個性鮮明的，例如特別帥、與眾不同或有個性的。這就是所謂的「英雄崇拜」，「越年輕越容易有英雄崇拜，這很正常。」從人的發展歷程來看，年紀越小越容易崇拜能力強的、美麗的人，崇拜的類別相對膚淺。人們崇拜特別會抗拒、勇敢對抗權威的人；多才多藝及出風頭的也一樣受青睞；隨著年齡逐漸成熟，會對自己更有自信，偏好也會改變，此時則會漸漸有不同的深度、層次出現。「老師不應該鼓勵偶像崇拜嗎？可是我覺得這沒什麼不好。如果學姐有一個好的角色模範，崇拜學姐很好啊！」教授笑著說道。

權力要慎用，否則傷人傷己

當我們向教授提到當前無論是班際帶動唱（啦啦隊）比賽的驗收或者是社團活動的主導，學姐均佔有很重要的角色，對學妹採取的態度是比較權威式的管理時，教授不諱言地表示這會有負面影響。「管理有很多種不同的管理方式，威權的管理方式是不得已的狀況之下，在有極度衝突的時候，最後總要有一個人做決定。」教授說道，人與人之間平等和尊重很重要，她自己的經驗是支持跟溫暖遠比打罵管理有效。「有些事情應該是備而不用的，就像尚方寶劍永遠不要掉下來。」教授舉了一個十分貼切的比喻。

再者，教授認為高中生還不夠成熟，不懂得如何使用權力。「因為太年輕，沒有經驗，有些人個性求好心切，其實會受傷的。」有些人能力很強，也照自己的標準要求別人，最後不但自己功課耽誤了，在社團也認為自己的努力不被別人認同，會覺得眾叛親離，這其實是很受傷的。「其實年輕的時候，任何一次挫折都可以變成一個正向力量。」不過教授提到，前提是她要有這個機會理解，有一個機會去安靜下來，去沉澱、去思考、去統整她的經驗；另外一個前提是，如果社團的指導老師，有時間、精力給那些能力很強、很願意做學生領袖的這些學生一些適時的輔導，讓她們能真正學習到怎麼樣能夠善加利用自己的能力跟對別人的要求，就不會傷害到別人或傷害到自己。如果沒有那麼多老師協助，讓學生全部自己來的話，「對這些做幹部的人來說或許是一個很好的學習經驗，但很可能走到一個太超過的境界，帶給別人壓力、帶給自己壓力，那種經驗就會變得不好。」教授語重心長地說。

弄清楚被崇拜者的角色範圍，過度擴大容易造成雙方心理壓力

除了提到權力的使用原則，教授還提到「角色範圍」的重要性，若是把被崇拜的對象塑造成像是明星一樣，偷偷送禮，雙方都會有很大的壓力。教授分析，崇拜應是當她扮演那個角色，我們崇拜她，她平常跟我們一樣是同樣的學生。「體育課也還是會摔跤，有時候自己也是考不及格，有時候也是會被老師罵。」教授舉了十分生活化的例子。教授接著說，學生們要搞清楚，大家都是人，不要給她們太大的壓力，她們也跟其他人是一樣的，都是十幾歲的女孩子。平常的時候，她只是一個同學，要讓她放鬆一下。「當人家的領袖或當人家的偶像，很辛苦的。」教授用有些諷刺的口吻說道，我們也都笑了。

教授更表示，同學在角色範圍的界定上也扮演十分重要的角色。「我們身為同學，該做的事就是讓她在適當的時候扮演適當的角色。」教授叮嚀並且接著說，被崇拜者有個很重要的角色是北一女的學生，在擔任其他角色的前提是先扮演好「學生」的身分，一個人要懂得權威是有範圍的，基於時候、場合、人，不能濫權，年輕的時候尤其要學習。「如果一個隊長，她覺得進了這個校門，或穿上這個制服，她就是隊長的話，那她就誤解了，妳們其他人也誤解了。」教授認為，我們其他人對被崇拜者的過度期待，是很沒有道理的事情，但這在綠園中卻是相對普遍而理所當然的日常。

教授繼續說，除了對被崇拜者有負面影響外，對崇拜者本身也可能產生不好的影響。「因為有可能有一天她會很幻滅。」教授說，當初大家都一樣，也看不出來被崇拜的人有什麼優秀的地方。她的權威可能是來自於地位、魅力或知識。如果是地位，要界定一下這個地位的可及範圍，例如說隊長應該是儀隊或樂隊的隊長，她就不是其他人的班長，甚至不是她班上的班長；如果是來自於魅力，她的權威就是其他人讓渡自由給她——讓渡自由的意思就像是盧梭「民約論」的普遍意志，是自己心甘情願將自己的權利讓渡、願意受他人的帶領及指導。「妳們學妹挨罵，就是讓渡自由給她。為什麼要讓渡自由給她？」教授問了一個令我們不知所措的問題，又提出可能的回答：或許我們覺得她對我們有好處，她罵我們以後我們就變好了，於是接受；但如果她罵我們以後，我們從此一蹶不振，這個罵不見得是有好處的。「所以這個風氣在年輕的時候，其實是應該要檢討一下。」教授沿同她之前的想法及回答，希望我們找出更好的管理方法、更好的教導方法，「我相信當初都是出於善意，但打罵教育未必見得真正是對孩子最有幫助的。」教授再次強調。

傳承的是情感和經驗，鼓勵自主管理，從中學習

話鋒一轉，教授轉而提到當年她學生時期時的學姐學妹相處情況：「儀隊當時上下屆沒有特別維繫感情，儀隊的隊長學姐不會管我們，一直是教練帶我們，同屆的隊長和分隊長的責任反而比較大。」教授的話讓我們十分驚訝，因為和現在的情形很不同。教授說道，當時並沒有強制參加社團，若是要參加也有成績限制，在這樣的情況下，學姐在高二之後會變得較認真念書，隊長和分隊長也只管理同屆的隊員，並不太會管理下一屆的學妹。

我們問到當時是否也沒有學姐啦啦隊比賽驗收的狀況？教授開懷地笑了，反應很有趣：「給別人贏一贏不要那麼好勝吧！」教授回憶，當時她們不會管下一屆的學妹，大多是自己管理，自我去發想。「學姐們其實不用管那麼多，不用這麼熱心，你們應該自主。我覺得我們以前那樣很好。」教授繼續說，學姐對學妹發揮的功能基本上應該是支持、經驗傳承與智慧傳承，至於管理則該自主管理，每一屆應該要自己發想、自己管理，因為每個人都要走過這一段然後學習管理。「每個人都應該有機會學著自己去面對她的問題、解決她的問題。」教授再次強調。

接著教授又呼應上述訪談中談到的負面影響：「這是一個民主的社會，我覺得不適合在這麼年輕的時候，就培養那麼威權的一個習慣。」她並且擔心將來學生到了社會上當一個公民，對於公民權的認知可能也會因此有所曲解。

班日的功能很好，可以帶便當取代訂食，不但省錢也很溫暖

我們轉而提到現在還有一種學姐學妹制是屬於直屬方面的，以學號後四碼論定，並且每個月會訂一天為班日舉辦固定聚會。教授聽到後讚賞：「我覺得這是很好的一件事情。」並且接著說，她任教的台大也有學姐學長制，其中她所任職的社工系女多男少，正相當於北一的學姐妹制，「其實我們叫家族制，四年整個家族都是有聯繫的，我覺得很好。」她笑說她大學時也有這樣的學長姐制，後來當了老師更是覺得這是個很好的制度，因為這裡面有支持、傳承、問題解決、和實質上的幫忙。

當我們說到這種班日實質上很花錢也很花時間時，教授給了我們一個新穎的建議：「妳們可以發動一下，班日那天就吃便當。」教授說，她年輕時也幫同學帶過便當，感覺感情也會特別好，「既然是家族就把我家裏的溫暖也分享給妳，這樣不是很好嗎？」教授笑得很燦爛地說，並且補充，如果感情好週末可以出去遊山玩水一下，重感覺就好，不用特別在意形式。

大學以後生活變得豐富，崇拜對象多元，並不局限於女性

專訪的最後我們問到了「控學姐」現象是否可能涉及性別議題，教授認為女孩子在高中時崇拜學姐，到了大學去崇拜學長，裡面並沒有特別涉及同性或異性間的吸引力，「我覺得是範圍變廣了，進了大學以後，整個視野寬了，多元性增加了，整個生活豐富起來，自然不像高中這麼單純。」教授說，男女合校的高中會不會就沒有崇拜？還是男女合校裡是男生崇拜女生、女生崇拜男生呢？又或是女生崇拜女生、男生崇拜男生？她相信，這些狀況都可能存在。「我覺得這裡面比較多的是角色，還有那個文化所塑造的角色。」教授認為，不是跟性別有關，是跟權威有關。要界定權威、善用權威，要懂得如何使用權威，要了解這權威背後的來源為何，「我覺得這是很重要的要學習的功課。」教授說，年輕的時候就有這麼好的機會做學生的領袖，真的有很多該學的，「我也期待學校裡面的老師應該要多教導。」教授笑道。

這次的專訪內容涉及不少敏感的話題，例如學姐的地位或管理方式的探討，我們應當從教授的論述中學習並反省學姐學妹制、「控學姐」現象之中值得檢討的問題和爭論點，才能導致進步、改善雙方關係，進而創造一個更和諧平衡的校園生活。

